

广东省韶关监狱

2024年第七批死缓无期徒刑减刑案件提请榜

提请总数：7人 死缓减刑：2人，无期徒刑减刑：5人

决议：10月12日，监狱长办公会对本批次案件进行讨论，同意提请2名死缓罪犯减刑、5名无期徒刑罪犯减刑。具体情况如下：

提请罪犯减刑假释情况登记表

序号	监区	案件号	编号	姓名	现年龄	罪名	刑期		刑期变动	考核期内奖惩情况		提请意见			备注
							原判	起日		行政奖励	扣罚	刑罚科	评审会	办公会	
1	二监区一分监区	(2024)粤韶狱刑执字第9075号	4402089934	向顺畅	56	故意杀人罪	死刑缓期二年执行	2022-07-02	首报减刑	共获得表扬3次, 剩余考核分525分	无扣罚。	提请减为无期徒刑, 剥夺政治权利终身不变。	提请减为无期徒刑, 剥夺政治权利终身不变。	提请减为无期徒刑, 剥夺政治权利终身不变。	经排查, 未发现违反“三个规定”的情况; 原判决民事赔偿44289.5元未履行; 罪犯已申报无个人财产, 2024年8月向广东省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发函核实罪犯财产性判项履行情况, 附带罪犯请求利用其狱内账户余额履行民事赔偿义务的申请, 截至目前仍未收到回函; 月平均购物0.00/91.2元, 余额1122.17元; 暴力性犯罪
2	八监区一分监区	(2024)粤韶狱刑执字第9076号	4402089936	代廷会	47	故意杀人罪、盗窃罪	死刑缓期二年执行	2022-07-02	首报减刑	共获得表扬3次, 剩余考核分428分	累计扣25分, 均为新计分考核期内扣分(劳动类25分), 其中2023年2月20日因劳动考核不合格被一次性扣9分; 自2023年10月19日后无扣分。	提请减为无期徒刑, 剥夺政治权利终身不变。	提请减为无期徒刑, 剥夺政治权利终身不变。	提请减为无期徒刑, 剥夺政治权利终身不变。	经排查, 未发现违反“三个规定”的情况; 原判罚金1000元, 已履行罚金458元, 本次考核期履行罚金458元; 原判赔偿21205元未履行; 原判责令退赔16233.7元已履行1266.3元; 罪犯已申报无个人财产, 2023年10月向广东省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发函核实财产性判项履行情况, 截至目前仍未收到回函; 月平均购物0.00/176.10元, 账户余额2079.2元; 暴力性犯罪; 数罪并罚被判处死刑缓期执行的罪犯
3	五监区一分监区	(2024)粤韶狱刑执字第9077号	4402077668	张应栋	34	抢劫罪	死刑缓期二年执行	2015-11-18	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于2018年10月18日依(2018)粤刑更457号刑事裁定, 对其减为无期徒刑, 剥夺政治权利终身不变。	共获得表扬17次, 物质奖励1次, 其中死缓期间获得表扬2次, 无期徒刑期间获得表扬15次, 物质奖励1次, 剩余考核分401分	累计扣145分, 其中旧计分考核期内累扣130分(劳动改造方面10分, 教育改造方面120分), 无一次性扣50分以上; 新计分考核期内累扣15分(监管类14分, 劳动类1分), 2022年9月22日因与他犯争执打架被扣8分; 考核截止日前近一年内累扣1分, 2023年8月18日因劳动考核不合格被扣1分, 自2023年8月19日后无扣分。	提请减为有期徒刑二十五年, 剥夺政治权利改为十年。	提请减为有期徒刑二十五年, 剥夺政治权利改为十年。	提请减为有期徒刑二十五年, 剥夺政治权利改为十年。	经排查, 未发现违反“三个规定”的情况; 综合罪犯一贯改造表现, 适当延长考核时间考察其是否确有悔改表现; 原判赔偿41172.5元已履行完毕, 没收个人全部财产, 罪犯已申报无个人财产, 2022年12月、2024年2月分别向广东省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发函核实罪犯财产性判项履行情况, 截至目前未收到回函; 广东省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22年11月29日作出(2022)粤19执恢281号执行裁定, 终结本案执行。月平均购物324.06元/178.18元, 余额2665.16元; 限制减刑的罪犯, 暴力性犯罪

序号	监区	案件号	编号	姓名	现年龄	罪名	刑期		刑期变动	考核期内奖惩情况		提请意见			备注
							原判	起日		行政奖励	扣罚	刑罚科	评审会	办公会	
4	医院监区	(2024)粤韶狱刑执字第9079号	4402076483	钟志全	56	故意杀人罪	死刑缓期二年执行	2015-04-10	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于2017年12月4日依(2017)粤刑更1001号刑事裁定,对其减为无期徒刑,剥夺政治权利终身不变(送达时间:2017.12.29)。	共获得表扬14次,物质奖励1次,其中死缓期间获得表扬2次,无期徒刑期间获得表扬12次,物质奖励1次,剩余考核分517分	累计被扣572分,均为旧计分考核期内扣分(劳动改造方面187分,教育改造方面380分),2017年12月28日因投稿抄袭被一次性扣50分,2020年8月28日因阻碍和抗拒警察依法履行职责被一次性扣100分,2020年12月30日因对警察有言语对抗被一次性扣50分,2021年3月3日因对抗改造被一次性扣100分,2021年5月24日因劳动考核不合格被一次性扣50分;自2021年5月25日后无扣分。	提请减为有期徒刑二十五年,剥夺政治权利改为十年。	提请减为有期徒刑二十五年,剥夺政治权利改为十年。	提请减为有期徒刑二十五年,剥夺政治权利改为十年。	经排查,未发现违反“三个规定”的情况;综合罪犯一贯改造表现,适当延长考核时间考察其是否确有悔改表现;无财产性判项;限制减刑的罪犯,暴力性犯罪
5	十监区分监区	(2024)粤韶狱刑执字第9080号	4402081734	张剑锋	43	故意伤害罪	死刑缓期二年执行	2019-03-20	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于2022年1月10日依(2021)粤刑更804号刑事裁定,对其减为无期徒刑,剥夺政治权利终身不变。(送达时间:2022.03.10)	共获得表扬10次,其中死缓期间获得表扬3次,无期徒刑期间获得表扬7次,剩余考核分505分	累计扣19分,均为旧计分考核期内扣分(劳动改造方面19分);自2019年10月16日后无扣分。	提请减为有期徒刑二十五年,剥夺政治权利改为十年。	提请减为有期徒刑二十五年,剥夺政治权利改为十年。	提请减为有期徒刑二十五年,剥夺政治权利改为十年。	经排查,未发现违反“三个规定”的情况;原判民事赔偿60116.55元未履行;罪犯已申报无个人财产,2024年2月向广东省梅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发函核实罪犯财产性判项履行,2024年2月收到复函,鉴于被执行人张剑锋无财产可供执行,终结本次执行程序;罪犯于2024年8月向广东省梅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利用其狱内账户余额履行民事赔偿义务,截至目前未收到回函;月平均购物61.24元/164.26元,余额1551.11元
6	五监区分监区	(2024)粤韶狱刑执字第9081号	4402085891	邵建轩	48	抢劫罪	无期徒刑	2021-02-05	首报减刑	共获得表扬6次,剩余考核分533分	累计扣16分,其中旧计分考核期内累扣15分(教育改造方面15分),新计分考核期内累扣1分(教育类);自2024年1月22日后无扣罚。	提请减为有期徒刑二十二年,剥夺政治权利改为十年。	提请减为有期徒刑二十二年,剥夺政治权利改为十年。	提请减为有期徒刑二十二年,剥夺政治权利改为十年。	经排查,未发现违反“三个规定”的情况,原判赔偿219750.84元未履行,没收个人全部财产;罪犯已申报无个人财产,2024年2月向广东省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发函核实财产性判项履行情况,截至目前仍未收到回函;罪犯于2024年7月向广东省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利用其狱内账户余额履行民事赔偿义务,截至目前未收到回函;月平均购物55.81元/137.36元,余额1800.69元;暴力性犯罪

序号	监区	案件号	编号	姓名	现年龄	罪名	刑期		刑期变动	考核期内奖惩情况		提请意见			备注
							原判	起日		行政奖励	扣罚	刑罚科	评审会	办公会	
7	八监区二分区	(2024)粤韶狱刑执字第9085号	4402086934	郑新建	39	贩卖毒品罪	无期徒刑	2019-04-18	首报减刑	共获得表扬5次, 剩余考核分482分	累计扣17分, 均为新计分考核期内扣分(劳动类12分, 监管类5分); 无一次性扣8分以上; 自2024年1月18日后无扣分	提请减为有期徒刑二十二年, 剥夺政治权利改为十年。	提请减为有期徒刑二十二年, 剥夺政治权利改为十年。	提请减为有期徒刑二十二年, 剥夺政治权利改为十年。	经排查, 未发现违反“三个规定”的情况; 综合罪犯一贯改造表现, 适当延长考核时间考察其是否确有悔改表现; 原判没收个人全部财产; 罪犯已申报无个人财产, 2023年5月、2024年7月分别向广东省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发函核实财产性判项履行情况, 截至目前仍未收到回函; 月平均购物124.28元/170.15元, 账户余额2364.57元; 吸毒史